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A）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0年8月27日

送出日期：2020年8月2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	基金代码	110050
下属基金简称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A	下属基金代码	110050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11-26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在运作期到期日办理赎回
基金经理	石大怵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2-11-26
		证券从业日期	2009-07-16
基金经理	梁莹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4-09-24
		证券从业日期	2010-07-11
其他：	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资产管理产品以摊余成本进行计量需满足产品为封闭式产品等条件，本基金将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即2020年12月31日前）进行整改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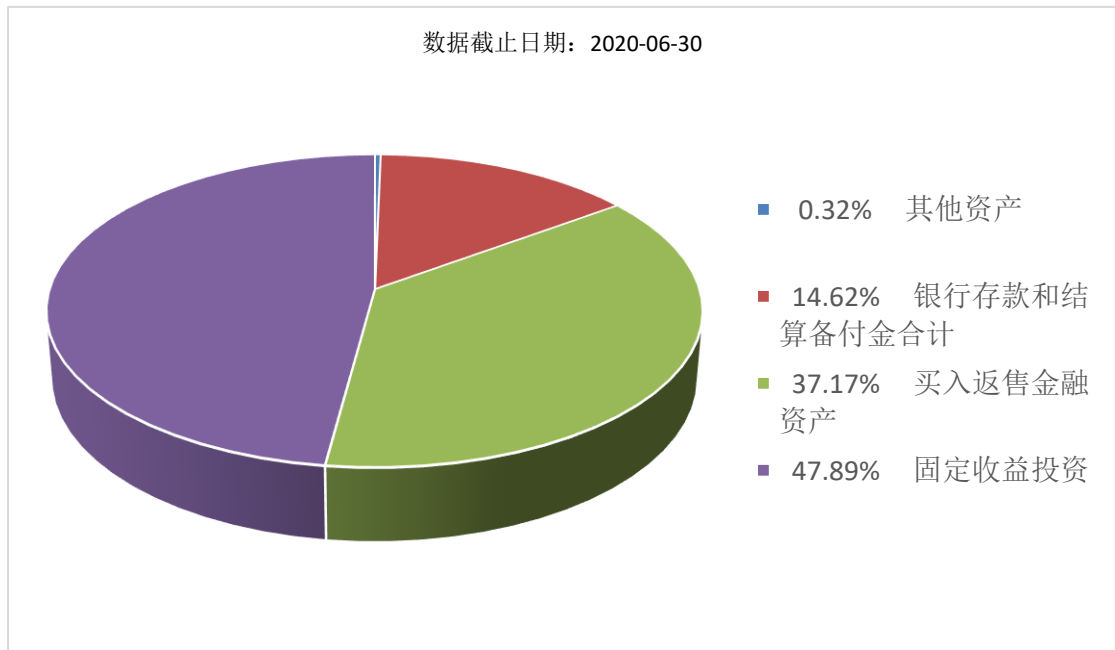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短期融资券，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剩余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中央银行票据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对货币市场基金的投资范围与限制或此类短期理财类产品投资范围与限制进行调整，本基金将随之调整。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积极管理型投资策略，将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控制在150天以内，通过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环境、资金供求、债券的信用评级、协议存款交易对手的信用资质等深入分析，综合运用资产配置策略、杠杆投资策略、银行存款及大额存单投资策略、债券回购投资策略、利率品种与信用品种的投资策略等多种投资策略，做好流动性管理，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基金托管人公布的七天通知存款税后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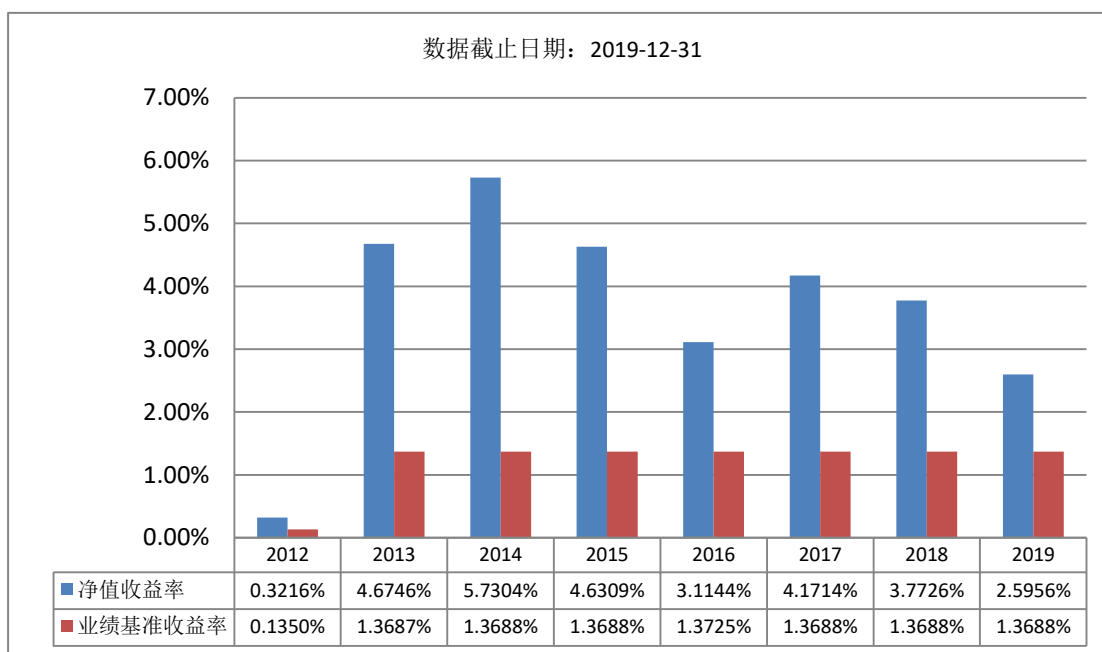
注：投资者可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收益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11月26日，合同生效当年期间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 (前收费)	-	-	本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赎回费	-	-	本类份额不收取赎回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27%
托管费	0.08%
销售服务费	0.30%
其他费用	信息披露费、审计费等，详见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费用与税收”章节。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敬请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投资者心理与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市场风险；

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在特殊市场情况下（加息或是市场资金紧张的情况下，会普遍存在债券品种交投不活跃、成交量不足的情形）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管理风险；因债券发行主体、票据发行主体、存款银行信用状况恶化而可能产生的到期不能兑付的风险；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未赎回或赎回失败，到期的基金份额自动进入下一运作期风险；基金份额持有人实际持有时间长度变化的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中涉及基金风险特征的表述与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评级可能不一致的风险等。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各方当事人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最终将通过仲裁方式处理，详见《基金合同》。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funds.com.cn][客服电话:4008818088]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